

瑞丽市财政局文件

瑞财社〔2023〕0707号

瑞丽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3 年中央疫情防控 财力补助预算资金的通知

瑞丽市畹町镇人民政府：

根据《德宏州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3 年中央疫情防控财力补助预算资金的通知》（德财社〔2023〕101号），经市政府常务会议研究决定，现下达你单位 2023 年中央疫情防控财力补助预算资金-畹町镇疫情防控期间物资采购经费 91370 元。

该项资金收支请列入 2023 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“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”，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“5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”，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“30299 其

他商品和服务支出”。

请你单位切实加强资金监管和绩效评价，严格按照项目要求认真抓好落实，严禁挤占、挪用、确保专款专用，切实提高资金使用效益。

附件：绩效目标表



抄送：本局国库股。

瑞丽市财政局

2023年7月19日印发

附件：

绩效目标表

(2023 年度)

项目名称	畹町镇疫情防控期间物资采购经费		项目负责人及电话	许婷 15288379863
主管部门	畹町镇人民政府		实施单位	畹町镇人民政府
资金情况 (万元)	年度资金总额：		9.137	
	其中：财政拨款		9.137	
	其他资金			
总体目标	年度目标			
	目标 1: 完成辖区物资采购发放			
	目标 2: 提升群众安全感、确保物资及时发放			
	目标 3: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消毒灯	47 套
			7 号南孚电池	1090 个
			震动报警器	200 个
		成本指标	2021 年疫情防控期间采购物资	4.2445 万元
			2022 年 8 月疫情处置紧急采购物资	0.2 万元
			购买紫外线消毒灯	0.705 万元
	效益指标	社会效益指标	提升群众安全感、确保物资及时发放	≥90%
			购买边境一线震动报警器、电池	1.0725 万元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2022 年 9 月--11 月疫情处置紧急采购物资	2.915 万元
群众满意度有效提高			≥90%	

